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7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持股增持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民控股”）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所致的增持，未触及要约收购，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邦民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9.05% 增加至 12.75%，权益变动比例超过 1%。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邦民控股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74,086,957 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6.44%。本次发行前，邦民控股持有公司 104,107,774 股股份，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9.0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市诺德天下实业有限公司持有邦民控股 100% 的股权，陈立志先生持有深圳市诺德天下实业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立志先生。本次发行后，邦民控股持有公司 178,194,731 股股份，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75%，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陈立志先生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2020年5月25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2020年9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

2020年10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79号），本次发行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20年12月3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信息披露义务人 基本信息	名称/姓名	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沙咀社区沙咀路8号红树华府A、B、C、D栋A栋11层1111-1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2月3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增持股数 (股)	增持比例 (%)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2月3日	A股普通股	74,086,957	6.44
	合计	-	-	74,086,957	6.44

注：1、本次非公开发行前，邦民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04,107,774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9.0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其相关承诺的情形

3、邦民控股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邦民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邦民控股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邦民控股	合计持有股份	104,107,774	9.05	178,194,731	12.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4,107,774	9.05	104,107,774	7.4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74,086,957	5.30

注：邦民控股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邦民控股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非公开发行增加 74,086,957 股所致。上述股份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也没有未来 18 个月交易的安排。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5 日